

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》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非公开发行概述

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并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公告了《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》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9,900 万元，拟用于 020 烘焙连锁建设项目。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公司 2016 年 12 月 22 日取得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（163749 号）并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3749 号）。

二、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及履行的决策程序

近期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《关于修改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〉的决定》和《发行监管问答—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（以下简称“监管要求”）》。鉴于再融资政策法规、资本市场环境、融资时机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，公司本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，经董事会认真研究与论证，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。

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》。同日，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董事意见，同意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，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将于 2017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就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主要是基于近期再融资政策法规、资本市场环境、融资时机等因素的变化而作出的审慎决策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鉴于再融资监管政策的变化，公司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，经董事会认真研究与论证，公司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承诺事项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承诺在公告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事项后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19日